

# 池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## 关于池州烈士陵园征集烈士史料的公告

为进一步做好池州烈士纪念馆陈列展览工作，挖掘烈士事迹，讲好烈士故事，弘扬革命精神，更好地发挥烈士纪念馆教育基地的作用，池州烈士陵园现向全社会广泛征集烈士史料、遗物和相关线索。

### 一、征集范围

池州籍或在池州为国因公牺牲的英烈。包括池州地区从大革命、土地革命、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、抗美援朝时期至新中国成立以来各个时期的相关实物及史料等。重点征集反映池州境内国防建设事业的重大历史事件、武装斗争、战役战斗、英模人物等文物史料。

### 二、征集内容

具有一定史料价值的烈士使用的物品及有关文献资料，包括原件与复制品。

1. **器具**：包括烈士生前用过及各个革命时期的枪支、武器（刀、矛）、衣物等；

2. **文献**：包括手迹、钤印、图片、相片；政府档案、政令、证章、字据；有关烈士内容的书籍、书法、绘画、纪念

品、主要领导人的题词、重要知情人的采访记录、报刊宣传资料、影像资料等；

**3. 遗物：**烈士的原始物件，如专著、手稿、手迹、笔砚、印章、生活用具，日记、书信、稿件、入党申请书、退伍证，各类荣誉证书、奖章等。

### **三、征集方法**

提倡和鼓励无偿捐赠。以无偿捐赠为主，借用、收购、代管等方法为辅。

**1. 无偿捐赠。**对无偿捐赠的文物，经专家鉴定，符合馆藏标准的，作详细登记并颁发捐赠证书，在陈列时标注捐赠者姓名和捐赠时间。

**2. 收购。**对文物所有者愿意出售的具有馆藏价值的文物或资料，经专家鉴定后，以合理价格购买。

**3. 借用与代管。**文物所有者自愿将收藏的文物借与池州烈士陵园管理处保管的，根据专家鉴定后，签订借用代管协议，由池州烈士陵园管理处进行科学保护安全管理。

**4. 移交。**相关单位认为继续保管确有困难，或移交后能更好的保护和利用的文物、史料，可移交池州烈士陵园管理处收藏保管。

### **四、征集时间**

征集工作自即日起长期有效。诚请社会各界有识之士慷慨捐赠、盛情转交。池州烈士陵园管理处将在您的热情关注和大力支持下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弘扬英烈精神，策划展示内

容更加丰富，展品更富内涵的陈列展览。我们将铭记您的姓名，感谢您的付出和贡献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：池州烈士陵园管理处

地址：池州市贵池区杏花大道 209 号

邮编：247100

联系人：胡文婷

联系电话：0566-2086097

